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1 年 6 月第 5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陳信瑜

紀錄：陳德正

出席人員：

局本部：陳惠琪

江明志

高俊儀

陳明鈴

葉思延(黃金剛代)

陳伯端(張秉洋代)

陳昆鴻

蔡惠雅(魏麗惠代)

薛竹婷

藍己秀

黃筑鈺

洪福記

楊倍瑜

馬朝友

洪三凱

康尹齡

蔡惠鈞

勞動檢查處：梁蒼淇

就業服務處：何洪丞(王妙鶯代)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劉家鴻

職能發展學院：葉琇姍

壹、確認 111 年 6 月第 4 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貳、宣達本週市政會議與本局有關之重要事項及本年度歷次主秘會報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參、局長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共 0 案)

主席裁示：洽悉。

二、市長室列管(含府層級專案)案件

(一) 解列案件：(共 0 案，主辦 0 案)

主席裁示：洽悉。

(二) 辦理中案件 (共 7 案，7 案主辦)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1	111/01/20	勞動局 就服處 主辦	#13787 一、銀髮職務新創中心試辦計畫成果報告 (一) 請就服處建立銀髮友善企業認證指標，由六大公司開始試辦，指標訂定後取得認證者，納為日後本府相關最有利標標案之加分項目，列管 6 個月。	持續辦理。	111/07/25
2	111/01/11	勞動局 主辦 (職能發展學院)	#13745 勞動局職能發展學院辦理「原機工大樓及學員宿舍改建工程」，2022-05-31 開工。	持續辦理。	111/08/31 (原期限為 111/05/31)
3	111/06/01	勞動局 主辦 (就業服務處)	#14223 【20220530-市政總質詢-林穎孟議員】 女性高失業率因素評估改善。(勞動局)	持續辦理。	111/11/07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p>【市長列管批示：列管 5 個月】</p> <p>市長： 本府有年輕族群失業處理方式，惟未分性別，於半年內完成失業原因分析。</p>		
4	111/06/10	勞動局 主辦 (就業服務處)	<p>#14249</p> <p>【20220606-市政總質詢-吳沛憶議員】</p> <p>本市執行安心就業計畫及台北青年職涯儲值護照試辦計畫執行成效？如何達成今年目標值？</p> <p>【市長列管批示：列管 1 個月】</p>	請就服處將每日申請狀況上傳本局主管群組。	111/07/10
5	111/06/13	勞動局 主辦 (就業服務處)	<p>#14272</p> <p>【20220607-市政總質詢-李傅中武議員】</p> <p>市府暑期工讀建議擇優以時薪方式計薪，或針對日薪方式之差額採補貼政策，以維護學生權益。</p> <p>【市長列管批示：全國一致標準，會再向勞動力發展署陳情，列管 1 個月】</p>	持續辦理。	111/07/13
6	111/06/17	勞動局 主辦 (職能發展學院)	<p>#14302</p> <p>【20220614 市長與勞動局同仁座談會會議紀錄】</p> <p>二、有關「機工大樓及學員宿舍用地改建工</p>	持續辦理。	111/07/18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程」二度流標案，請勞動局就目前工程辦理情形、盤點評估狀況，提報市長室會議討論，列管1個月。		
7	111/06/17	勞動局主辦 (就業服務處)	#14304 【20220614 市長與勞動局同仁座談會會議紀錄】 四、青年失業率問題，應建立企業與大學生之實習制度，但因大學不在臺北市政府管轄範圍內，可先就台北市高職職涯發展制度（由內而外、由公而私），並以臺北市立大學為例建立model，增加實習機會，列管3個月。	持續辦理。	111/09/16

肆、重點事項報告

一、府會聯絡人：為本局暨所屬機關 111 年 1 月至 6 月 24 日議員請託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二、勞動檢查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三、就業服務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四、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五、勞動教育文化科：有關本科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伍、臨時動議：

一、主任秘書：

1. 因應臺北市議會 7 月 13 日開議，索資數量將有所增加，請各位同仁特別留意。
2. 法務局請各局處 10 職等以上長官 8 月底前至臺北 E 大完成「個人資料保護業務相關法制作業研析」課程，會後請秘書室將課程相關資料寄給各長官參考。

主席裁示：洽悉。

陸、散會：上午 9 時 59 分。